

## 江苏五洋停车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五洋停车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1日以电话沟通及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2年6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9名。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侯友夫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经参会董事认真审议后，依照有关规定通过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下属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7,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下属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下属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江苏五洋停车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6月16日